

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文件

苏联院研〔2020〕1号

关于转发《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0年度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分院：

根据《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0年度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苏教社政函〔2020〕1号）（见附件）精神，为做好申报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申报资格

项目申报人须为各分院从事五年制高职教育在职在岗人员。

二、资助经费来源和额度

1. 重大项目由省教育厅批准立项并给予经费资助。项目所在分院要按一定比例给予配套资助。

2. 一般项目及专题项目由所在分院安排资助经费，每项不低于1万元。

三、申报限额

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实行限额申报。省教育厅分配给我院的名额为：重大项目 2 项，思政重大项目 2 项（思政课教师、辅导员各申报 1 项）；一般项目 10 项；思政专项 10 项（思政课教师和辅导员申报的项目分别不少于 30%）；外语专项 1 项。各分院的申报限额为：重大项目或一般项目限报 1 项，思政重大项目或专题项目（思政专项、外语专项）限报 1 项。超过限额的申报材料一律不予接收。

四、申报程序

1. 各分院组织初评。各分院按省教育厅和学院通知要求组织申报，认真填写申报材料。各分院要对申报人的申报资格和申报材料进行初审，经学校初评后推荐参评项目，并填报《申报一览表》。

2. 报送纸质申报材料。请各分院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前将经签字盖章的纸质申报材料（包括《项目申报书》《课题论证活页》《申报一览表》各 1 份）报送学院教学研究与质量监督处，并将与纸质稿内容相同的电子稿（《项目申报书》文件名：申报类别+学校+姓名+学科+课题名称，压缩包名称：学校名称）发送至指定邮箱。

3. 学院组织评审。学院组织专家按省教育厅的有关要求进行评审，通过专家推荐的重大项目、思政重大项目、外语专项，在学院网站上公示无异议后上报省教育厅参加评审。通过专家评审的一般项目和思政专项，在学院网站公示无异议后报省教育厅审定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1. 《项目申报书》封面“所在学校”一律填写“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”。项目申请人及项目组成员工作单位一律填写“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**分院”。重大项目的“学校初审”、一般项目和专题项目“学校意见”请分院根据表格提示如实填写相关内容，并盖分院章。《申报一览表》盖分院章。

2. 联系人：钱文琴；电话：025-83335112；电子信箱：331381671@qq.com；地址：南京市上海路 203 号 9 号楼 509 室。

附件：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0 年度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(附件在学院网站下载)

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

2020 年 3 月 16 日

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综合处

2020 年 3 月 16 日印发
